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承辦人：鄭展成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29)
電子郵件：c3gascon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800183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「愛平諾膜衣錠50毫克（衛署藥製字第043704號）」之儲存條件變更1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衛生局108年7月29日新縣衛食藥字第10850086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申請變更項目：儲存條件；變更為：25℃以下遮光儲存。
- 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廠商辦理旨揭產品回收驗章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 徐迺維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